**自愿放弃高校子女入学资格承诺书**

教职工姓名： 身份证号码：

工作部门： 职工号：

子女姓名： 身份证号码：

鉴于本人子女入学相关事宜，现已悉知，根据《哈尔滨市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实施细则(暂行)》文件规定：“公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实行同步招生,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学生只可选择公办或民办其中一种入学方式,不可兼报”。

**本人在此承诺:**

一、因本人自愿放弃子女直升哈尔滨工业大学附属中学校入学资格，而导致的一切责任，概由本人自行负责。本人及本人家属日后均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哈尔滨工业大学及哈尔滨工业大学附属中学校提出任何入学、抗辩等要求。

二、本人对本承诺的风险特征已有充分的理解，本承诺是本人真实意思的表示，不存在被隐瞒、被欺诈或被胁迫的情况，本人不得以“显失公平”或“重大误解”或“被隐瞒、被欺诈、被胁迫”为由要求撤销或宣布本承诺无效。

三、本人承诺以上内容是本人真实意愿，本人有能力承担相应后果。

承诺人(签字/手印): 电话:

年 月 日